

证券代码：688125

证券简称：安达智能

公告编号：2025-005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到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适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与会监事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投票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研究审议，监事会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会职能，全体监事列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决定的研究，并对公司的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状况。

监事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状况。

监事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基于公司 2024 年度未盈利的经营现状，结合公司发展阶段特征及资金规划安排，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范性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同时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且相关决策程序和审批流程符合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实施，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该事项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

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投资，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一定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建立对投资者科学、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同时兼顾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特此公告。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